

股票代碼：4104
股票代碼：992299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八八〇號十七樓

電話：(〇二) 二二二五一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2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四、~ 六、
(五)關係人交易	27~30		五、
(六)質抵押之資產	30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31~33		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34~39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 40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33, 41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十、重要查核說明	-		-
十一、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十二、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 務	-		-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三)重要財務資訊	-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五)會計師之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1,328,860 仟元及新台幣 1,118,352 仟元暨其有關之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之投資淨益分別計新台幣 50,928 仟元及新台幣 16,433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之投資淨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銘 政

會計師 郭 文 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四 月 二 十 四 日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387,759	11	\$ 329,731	10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及五)	\$ 5,353	-	\$ 24,830	1
	(附註三及五)	2,934	-	3,946	-	2120	應付票據	577	-	965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註三及六)	22,454	1	19,521	1	2140	應付帳款	230,147	6	242,444	7
1120	應收票據	78,825	2	63,369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60,261	2	24,107	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九)	405	-	542	-	2160	應付所得稅—減預付所得稅後之淨額	27,360	1	35,688	1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五年 8,140 仟元 及九十四年 13,211 仟元後之淨額	293,427	8	294,233	9	2170	應付費用	24,276	1	24,264	1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204,503	6	301,838	9	227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流動(附註十一及二 十)	651,486	19	223,004	6
1156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6,943	-	6,723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及十九)	45,433	1	40,889	1
120X	存貨(附註七)	370,543	11	353,370	1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4,893	30	616,191	1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18,934	1	21,805	1		長期負債				
1291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十)	2,915	-	2,360	-	241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附註十一)	-	-	770,803	2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及十九)	65,021	2	75,699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十)	219,668	6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54,663	42	1,473,137	44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19,668	6	770,803	23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及 八)	97,605	3	203,399	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六)	25,956	1	25,37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九)	1,328,860	38	1,118,352	33	2820	存入保證金	9,166	-	9,166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426,465	41	1,321,751	39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	-	698	-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附註十及二十)					2880	遞延貸項	20,064	1	12,590	1
	固定資產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5,186	2	47,832	2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1,319,747	38	1,434,826	43
1501	土 地	198,563	5	185,093	5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1521	房屋及建築	164,034	5	120,236	4		股 本				
1551	運輸設備	5,461	-	5,461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九 十五年 112,650 仟股，九十四年 103,000 仟股；發行：九十五年 70,671 仟股，九十四年 68,258 仟股	706,713	20	682,580	20
1623	醫療設備	96,870	3	119,499	4	3140	預收股本—1,490 仟股	14,901	1	-	-
1681	其他設備	30,893	1	18,112	-	31XX	股本合計	721,614	21	682,580	20
15XY	成本合計	495,821	14	448,401	13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積折舊	(74,433)	(2)	(75,851)	(2)	3211	發行股本溢價	499,750	15	499,750	15
1671	未完工程	1,058	-	69,861	2	3213	公司債轉換溢價	42,790	1	13,296	-
1672	預付設備款	880	-	7,185	-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380	-	8,980	-
	固定資產淨額	423,326	12	449,596	1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42,920	16	522,026	15
	出租資產						保留盈餘				
	成 本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6,415	5	161,873	5
1621	土 地	36,797	1	12,98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06	-	-	-
1622	房屋及建築	47,708	2	23,1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7,796	21	599,323	18
1623	醫療設備	44,242	1	22,215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915,917	26	761,196	23
1627	其他設備	12,175	-	6,525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成本合計	140,922	4	64,911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16	-	(1,802)	-
1629	減：累積折舊	(22,929)	(1)	(5,778)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934	-	-	-
1639	備抵出租資產處分損失	(5,478)	-	(1,87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550	-	(1,802)	-
1599	累計減損	(4,000)	-	-	-	3510	庫藏股票—900 仟股(附註十四)	(23,267)	(1)	(23,267)	(1)
	出租資產淨額	108,515	3	57,258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160,734	62	1,940,733	57
15XX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淨額	531,841	15	506,854	1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80,481	100	\$ 3,375,559	100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1,139	1	9,049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6,832	-	10,599	-						
1856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41,076	1	48,019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	2,315	-	-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6,150	-	6,15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7,512	2	73,817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3,480,481	100	\$ 3,375,5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王偉斌

會計主管：高省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513,831	97	\$ 519,454	99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2,000	4	13,786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十九)	491,831	93	505,668	96
4600	維修收入(附註十九)	13,915	3	8,914	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十九)	22,254	4	10,619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28,000	100	525,20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九)	391,847	74	397,180	75
5670	維修成本(附註十九)	14,287	3	14,894	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461	2	4,335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16,595	79	416,409	79
5910	調整前營業毛利	111,405	21	108,792	21
5920	減：未實現利益	32,026	6	10,433	2
5930	加：已實現利益	29,261	5	10,908	2
5900	營業毛利	108,640	20	109,267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55,953	10	56,353	1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4,333	5	18,181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0,286	15	74,534	14
6900	營業利益	28,354	5	34,733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77	-	3,891	1
7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附註九)	50,928	10	16,433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五年第一季		九十四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140	處分金融商品淨益—加已實現處分金融商品利益九十五年8,608仟元後之餘額(附註三及九)	\$ 8,608	2	\$ 4,995	1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三)	6,343	1	45,113	8
7480	什項收入	<u>584</u>	-	<u>3,721</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67,140</u>	<u>13</u>	<u>74,153</u>	<u>1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三)	3,029	1	6,038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損失	40	-	108	-
7620	提列備抵出租資產處分損失	875	-	695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九)	-	-	6,508	1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附註三及五)	5,871	1	43,051	8
7880	什項支出	<u>1,030</u>	-	<u>1,723</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0,845</u>	<u>2</u>	<u>58,123</u>	<u>11</u>
7900	稅前利益	84,649	16	50,763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七)	<u>13,928</u>	<u>3</u>	<u>7,395</u>	<u>2</u>
9600	純益	<u>\$ 70,721</u>	<u>13</u>	<u>\$ 43,368</u>	<u>8</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21</u>	<u>\$ 1.01</u>	<u>\$ 0.73</u>	<u>\$ 0.6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94</u>	<u>\$ 0.78</u>	<u>\$ 0.54</u>	<u>\$ 0.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王偉斌

會計主管：高省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70,721	\$ 43,368
折 舊	11,648	9,193
攤 銷	618	935
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損失	40	10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益	(8,608)	(4,995)
提列備抵出租資產處分損失	875	695
減損損失	-	6,50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50,928)	(16,433)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利益	-	(2,65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2,134	2,676
可轉換公司債兌換損失	(8,749)	(3,713)
遞延所得稅	10,131	2,4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2,843	(13,191)
應收票據	10,081	2,955
應收票據－關係人	38	1,259
應收帳款	35,277	(17,6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185	(41,077)
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56)	(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7	-
存 貨	(13,308)	2,028
其他流動資產	1,795	388
長期應收租賃款－關係人	1,757	1,701
應付票據	(62)	(756)
應付帳款	(79,540)	(56,6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921	(5,682)
應付所得稅	3,789	4,993
應付費用	(23,774)	(435)
其他流動負債	(4,086)	(17,2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26	(146)
遞延貸項	2,487	(8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8)	(102,37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開放型基金淨減少	\$ -	\$ 1,7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6,869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1,76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52,353)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6,942)	(22,562)
質押定存單減少	531	1,026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0)	(288)
遞延費用增加	-	(1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31)	(397,46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227,914)	(99,182)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14,044)
舉借長期借款	219,66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46)	(113,226)
現金淨減少數	(16,455)	(613,065)
期初現金餘額	404,214	942,796
期末現金餘額	\$ 387,759	\$ 329,73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6,426	\$ 7,082
支付所得稅	\$ 8	\$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存貨	\$ -	\$ 2,03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44,395	\$ 6,184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金額	\$ 5,337	\$ 22,514
加：年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款	1,605	48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支付現金數	\$ 6,942	\$ 22,56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王偉斌

會計主管：高省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七十七年三月十五日設立，主要業務為銷售醫療器材、藥品及空氣清淨機。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年六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9人及14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估計之使用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之揭露，及財務報導期間部分收入與費用之金額，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估列。

存 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計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損益。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無法分析產生原因之差額原按五年平均攤銷，並列為投資損益。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投資溢額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屬投資折額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則列為當期損失。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下列方式消除：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全部消除；不具有控制能力時－按期末持股比例消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依當期約當持股比例消除。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折舊係按直線法及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二至六十年；運輸設備，五年；醫療設備，二至七年；其他設備，三至八年。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出租資產租約期滿預計將產生處分損失者，則予提列處分損失。倘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回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於減損損失回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租賃之會計處理

符合營業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依約定收取之租金列為租金收入。

符合資本租賃條件之租賃合約，係將出租設備成本及隱含之利息列為應收租賃款，隱含之利息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逐期轉列為利息收入。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附有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將約定賣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持有人可行使賣回權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並依其可行使賣回權日劃分為流動或長期負債。

庫藏股票

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依所支付之成本入帳。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一般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維修收入係於維修服務完成時認列。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所得稅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當遞延所得稅資產不確定可實現時，則予提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抵減按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金額可確定時（即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所得稅。

外幣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當期之損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期末餘額，再按當日匯率予以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國外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以下簡稱第三十四號公報)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相關公報配合修訂之條文。

(一) 適用新發布及配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配合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適當分類，對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2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503
	<u>\$ 121</u>	<u>\$ 5,503</u>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因金額不重大，故於九十五年第一季損益表中未單獨列示，相關金額直接併入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及所得稅費用科目。

以上會計變動，使九十五年第一季純益減少 1,814 仟元，基本每股稅後盈餘減少 0.03 元。

另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第五號公報及第二十五號公報，投資溢額不再攤銷，續後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此項會計原則之變動，無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且對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二) 適用新發布及配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首次適用第三十四號公報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第一季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重分類，但依規定無須重編。

本公司適用新發布及配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長期債券投資

長期投資於上市（櫃）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係按成本調整未攤銷溢折價計價，未攤銷溢折價按可轉換公司債剩餘發行期間平均攤銷。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於期末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相關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溢折價則於遠期外匯合約之存續期間平均攤銷，亦列為當期損益。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互為沖抵，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以交易為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係按訂約日約定之遠期匯率入帳，於合約到期結清時，其差額列為結清當期損益。買賣合約於期末尚未到期者，依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互為沖抵，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外匯交換合約，於期末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相關應收或應付外匯交換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溢折價則於外匯交換合約之存續期間平均攤銷，亦列為當期損益。外匯交換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互為沖抵，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換匯換利合約，於期末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相關應收或應付換匯換利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算應收取或支付之利息差額，則列為被避險項目相關收入或費用之調整。換匯換利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於期末互為沖抵，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配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部分科目予以重分類如下：

	<u>重 分 類 前</u>	<u>重 分 類 後</u>
<u>資產負債表</u>		
其他流動資產	\$ 3,946	\$ -
其他流動負債	(24,830)	-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3,399	-
長期債券投資	19,521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3,9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	-	(24,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9,5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	203,399
	<u>\$202,036</u>	<u>\$202,036</u>
<u>損 益 表</u>		
利息費用減項	\$ 508	\$ -
處分投資利益	4,995	-
兌換淨損	(43,559)	-
處分金融商品淨益	-	4,995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	(43,051)
	<u>(\$ 38,056)</u>	<u>(\$ 38,056)</u>

四 現 金

	<u>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週轉金	\$ 50	\$ 5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87,709</u>	<u>329,677</u>
	<u>\$387,759</u>	<u>\$329,731</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u>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160
外匯交換合約	1,239	3,786
換匯換利合約	<u>1,695</u>	<u>-</u>
	<u>\$ 2,934</u>	<u>\$ 3,94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3,489	\$ -
換匯換利合約	<u>1,864</u>	<u>24,830</u>
	<u>\$ 5,353</u>	<u>\$ 24,830</u>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適用避險會計。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u>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95年4月~95年12月	USD 4,929
<u>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94年4月~94年5月	USD 1,294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外匯交換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u>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u>			
外匯交換	美元交換新台幣	95年6月	USD 5,900
<u>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u>			
外匯交換	美元交換新台幣	94年4月	USD 5,000

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金額如下：

到期日	合約金額 (千元)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u>			
95年6月~95年9月	USD 15,000	1.38%~1.60%	4.09%~5.03%
<u>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u>			
94年8月~94年9月	USD 10,000	1.24%~1.45%	2.99%~3.40%

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因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損為 5,871 仟元。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可轉換公司債－濟生化學製藥 廠股份有限公司（濟生公司）	\$ <u>22,454</u>	\$ <u>19,521</u>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八月係按面額 19,521 仟元購買濟生公司所發行之五年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為九十六年八月，其票面利率為 0%，惟本公司得於該債券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三十日內，得要求將全部或部分債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時為債券面額之 106.2769%；滿四年時為債券面額之 110.1660%）賣回給濟生公司。

七 存 貨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商 品	\$292,573	\$319,338
在途商品	94,012	42,044
設備零件	<u>119</u>	<u>24</u>
	386,704	361,406
減：備抵存貨損失	<u>16,161</u>	<u>8,036</u>
	<u>\$370,543</u>	<u>\$353,370</u>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 97,605	\$ 97,605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股票	<u>-</u>	<u>105,794</u>
	<u>\$ 97,605</u>	<u>\$203,399</u>

上述特別股股票係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甲種及乙種特別股股票，皆已於九十四年五月轉換為該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參見附註九）。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未上市(櫃)公司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佳特公司)	\$ 751,287	100.0	\$ 575,870	100.0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集康公司)	243,384	43.4	32,493	20.0
昱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昱揚公司)	131,202	87.8	69,915	82.3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曜亞公司)	99,879	50.3	68,006	51.0
醫新股份有限公司(醫新公司)	22,565	40.0	24,653	40.0
視捷光學科技股份有公司	11,862	26.1	20,846	26.1
安泰醫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402	20.0	20,635	20.0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Excelsior Healthcare)	41,484	100.0	19,015	100.0
佳德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佳德公司)	5,452	51.0	12,864	51.0
朝盈股份有限公司	1,343	37.3	5,653	37.3
佳億應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億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併入集康公司)	-	-	223,984	49.5
毓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毓生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併入昱揚公司)	-	-	39,657	100.0
立佳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761	65.0
	<u>\$1,328,860</u>		<u>\$1,118,352</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淨益(九十五及九十四年第一季分別計 50,928 仟元及 16,433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第一季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提列價值減損 6,508 仟元。

佳特公司原係由本公司與一美國上市公司之在台子公司共同成立，其發行之特別股包括甲種特別股 18,800,000 股及乙種特別股 899,620 股，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發行價格分別為每股 10 元及 100 元。佳特公司之特別股無表決權，亦無分配盈餘權，但有優先分派剩餘財產權，亦得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轉換為普通股，其中甲種特別股每二股可轉換為一普通股，而乙種特別股每股可轉換為五普通股。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 11,750 仟美元向該美國公司在台之子公司購入佳特公司普通股 26,010,194 股、甲種特別股 9,588,000 股及乙種特別股 458,806 股。本公司購入上述股權後，依有關出售資產後三年內再買回之規定，將原於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因出售甲種特別股 1,800,000 股所認列之利益 172,168 仟元沖銷未分配盈餘，並同時認列遞延處分投資利益，再按五年平均攤提轉為已實現處分投資利益。九十五年第一季因前述攤提所認列之已實現處分投資利益為 8,608 仟元（帳列處分金融商品利益）。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為持有佳特公司 100% 普通股股權及 100% 特別股股權之母公司，並於九十四年五月二十日變更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換股比率，按特別股每一股可轉換為普通股一股之方式，將甲種特別股 18,800,000 股及乙種特別股 899,620 股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19,699,620 股，並將原採成本法計價之特別股帳面金額全數轉列至採權益法計價之普通股項下。

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7,486	\$ 13,581
運輸設備	1,883	973
醫療設備	45,883	56,146
其他設備	9,181	5,151
	<u>\$ 74,433</u>	<u>\$ 75,8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出租資產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653	\$ 380
醫療設備	15	1,874
其他設備	<u>20,261</u>	<u>3,524</u>
	<u>\$ 22,929</u>	<u>\$ 5,778</u>
備抵出租資產處分損失		
醫療設備	<u>\$ 5,478</u>	<u>\$ 1,875</u>
出租資產累計減損		
土 地	<u>\$ 4,000</u>	<u>\$ -</u>

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	\$ 500	\$203,000
利息補償金	<u>-</u>	<u>20,004</u>
	<u>500</u>	<u>223,004</u>
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票面金額：九十五年 19,530 仟美元，九十四年 24,100 仟美元	633,944	759,873
利息補償金：九十五年 525 仟美元，九十四年 347 仟 美元	<u>17,042</u>	<u>10,930</u>
	<u>650,986</u>	<u>770,803</u>
	651,486	993,807
減：流動部分	<u>651,486</u>	<u>223,004</u>
	<u>\$ -</u>	<u>\$770,803</u>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依面額發行，由合作金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債券發行滿一年後翌日起至到期日之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

分之五十或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 30,000 仟元時，本公司得於(1)發行滿一年後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按 2.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2)發行滿三年後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按 3.0%之債券贖回收益率及(3)發行滿四年後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按債券面額將債券贖回。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四十日內，將全部或部分債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者為債券面額之 107.69%；滿四年者為債券面額之 112.55%）賣回給本公司。持有本債券票面金額 4,900 仟元及 294,600 仟元之債權人業已分別行使轉換權及賣回權，本公司亦於九十五年三月對剩餘流通在外之債券行使收回權，債券收回基準日為九十五年四月十四日。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二月六日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5,000 仟美元，依面額發行，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九十八年二月六日，發行日起滿三十日後至到期日前三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43.3 元(1.298 美元)。本債券發行後，轉換價格依合約所定之公式調整（九十四年九月二日以後轉換價格調整為 30.68 元）。本債券發行滿一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二十個營業日超過以固定匯率換算之轉換價格達 150%或超過 90%之債券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利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將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更改致本債券之利息費用增加時，本公司亦得按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三年及四年時，將全部或部分債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者為債券面額之 103.03%；滿四年者為債券面額之 104.06%）賣回給本公司。本債券除提前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上述情形提前收回外，到期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債權轉換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債券票面金額 1,770 仟美元之債權人業已行使轉換權，且本公司業已買回票面金額 3,700 仟美元之債券。

三 長期借款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抵押借款：九十七年二月、九十八年二月、九十九年二月及一〇〇年二月分別償還本金10%、20%、30%及40%，年利率2.2%	\$219,668	\$ -

上述借款係由本公司主要股東佳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佳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保證。

三 股東權益

有關各項資本公積之規定如下：

- (一)發行股票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之資本公積可用以彌補虧損或撥充股本（以每年一定金額為限）；
- (二)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使用。

依本公司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再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報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利。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擬分派盈餘中百分之二十至一百以現金股利發放。

前述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度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列，直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依有關股東權益減項之規定，本公司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特別盈餘公積 1,706 仟元可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未來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決議自九十三年度盈餘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542 仟元及特別盈餘公積 1,706 仟元暨分配董監事酬勞 1,309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 3,926 仟元、現金股利 80,829 仟元及股票股利 20,207 仟元。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供轉讓予員工之用	<u>900</u>	<u>-</u>	<u>-</u>	<u>900</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供轉讓予員工之用	<u>900</u>	<u>-</u>	<u>-</u>	<u>900</u>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票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另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五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	\$ 84,649	\$ 70,721	69,788	<u>\$ 1.21</u>	<u>\$ 1.0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474	356	1,59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028</u>	<u>1,521</u>	<u>21,61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7,151</u>	<u>\$ 72,598</u>	<u>92,998</u>	<u>\$ 0.94</u>	<u>\$ 0.78</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	\$ 50,763	\$ 43,368	69,603	<u>\$ 0.73</u>	<u>\$ 0.6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843	1,383	5,993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2,363</u>	<u>1,772</u>	<u>26,44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加具稀					
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54,969</u>	<u>\$ 46,523</u>	<u>102,040</u>	<u>\$ 0.54</u>	<u>\$ 0.46</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四年第一季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基本每股稅前及稅後盈餘已分別由 0.76 元及 0.65 元減少為 0.73 元及 0.62 元；稀釋每股稅前及稅後盈餘已分別由 0.56 元及 0.47 元減少為 0.54 元及 0.46 元。

六 員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之前聘用之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聘用之員工只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於九十五年第一季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計 1,266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該辦法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及退休基金之變動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應計退休金負債		
期初餘額	\$ 25,930	\$ 25,524
提 列	672	1,490
撥入退休基金	(646)	(548)
支 付	<u> -</u>	<u>(1,088)</u>
期末餘額	<u>\$ 25,956</u>	<u>\$ 25,378</u>
退休基金		
期初餘額	\$ 21,633	\$ 12,123
提 撥	646	548
利息收入	<u>100</u>	<u>93</u>
期末餘額	<u>\$ 22,379</u>	<u>\$ 12,764</u>

七、所得稅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1,162	\$ 12,691
永久性差異	(13,782)	(5,296)
暫時性差異	<u>(3,853)</u>	<u>(2,126)</u>
當期所得稅	3,527	5,269
遞延所得稅		
未實現銷貨毛利調整	(685)	(2,256)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2,452)	-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6,095	1,170
未實現兌換損益調整	842	3,859
其 他	53	(647)
備抵評價金額調整	<u>6,548</u>	<u> -</u>
所得稅費用	<u>\$ 13,928</u>	<u>\$ 7,39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九十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	\$ 5,391	\$ 3,834
備抵存貨損失	4,040	2,009
遞延銷貨折讓	3,431	2,052
未實現銷貨毛利	2,891	3,14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452	-
未實現兌換評價損失	-	5,04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4,260	\$ 5,001
其他	<u>-</u>	<u>721</u>
	22,465	21,805
備抵評價	(<u>3,500</u>)	<u>-</u>
	18,965	21,8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31</u>)	<u>-</u>
	<u>\$ 18,934</u>	<u>\$ 21,805</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出售供貨權之未實現利潤	\$ 2,130	\$ 2,378
遞延退休金成本	4,380	4,23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2,732
其他	<u>2,930</u>	<u>590</u>
	9,440	9,936
備抵評價	(<u>3,048</u>)	<u>-</u>
	6,392	9,9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未實現兌換利益	(<u>4,077</u>)	(<u>10,634</u>)
	<u>\$ 2,315</u>	<u>(\$ 698)</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為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支付之所得稅可供本公司及本公司法人股東之境內個人股東扣抵其綜合所得稅。另自八十七年度起，每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算出之可分配稅後盈餘於下一年度未作分配部分，須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加徵之所得稅可供股東（國內法人股東除外，因其自國內被投資公司取得之股利免徵所得稅）於未來該未分配盈餘實際分配時扣抵其所得稅負。本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帳載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兩稅合一前	\$209,221	\$209,221
兩稅合一後	<u>528,575</u>	<u>390,102</u>
	<u>\$737,796</u>	<u>\$599,32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如下：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期初及期末餘額	<u>\$120,518</u>	<u>\$ 62,532</u>

本公司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由於本公司無法估計股利分配日前可獲配被投資公司股利所含之可扣抵稅額，因此無法合理估計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6.91%。

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五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017	\$ 29,504	\$ -	\$ 35,521	\$ -	\$ 31,077	\$ -	\$ 31,077
勞健保費用	417	2,036	-	2,453	-	1,928	-	1,928
退休金費用	330	1,608	-	1,938	-	1,490	-	1,490
其他用人費用	142	691	-	833	-	752	-	752
折舊費用	2,264	9,384	-	11,648	2,748	6,445	-	9,193
攤銷費用	-	268	350	618	-	268	667	935
	<u>\$ 9,170</u>	<u>\$ 43,491</u>	<u>\$ 350</u>	<u>\$ 53,011</u>	<u>\$ 2,748</u>	<u>\$ 41,960</u>	<u>\$ 667</u>	<u>\$ 45,375</u>

六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佳特公司	子公司
曜亞公司	子公司
昱揚公司	子公司
集康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佳億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併入集康公司）
醫新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邁捷股份有限公司（邁捷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慈佑股份有限公司（慈佑公司）	本公司一監察人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以前為該公司董事長
王偉斌	總經理
李明釗	副總經理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		
邁捷公司	\$ 405	\$ 214
其 他	<u> -</u>	<u> 328</u>
	<u>\$ 405</u>	<u>\$ 542</u>
應收帳款		
佳特公司	\$143,349	\$145,243
集康公司	53,455	106,356
醫新公司	2,649	9,896
昱揚公司	4,553	3,466
佳億公司	-	31,447
其 他	<u> 497</u>	<u> 5,430</u>
	<u>\$204,503</u>	<u>\$301,838</u>
應收租賃款(減未實現利息收入九十五年1,457仟元及九十四年1,677仟元後之淨額)		
醫新公司	<u>\$ 6,943</u>	<u>\$ 6,723</u>
預付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慈佑公司	\$ -	\$ 40,261
集康公司	21,546	-
曜亞公司	<u> 1,671</u>	<u> -</u>
	<u>\$ 23,217</u>	<u>\$ 40,261</u>
預付維修成本(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曜亞公司	<u>\$ 1,003</u>	<u>\$ 3,499</u>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未實現利息收入九十五年3,724仟元及九十四年5,181仟元後之淨額)		
醫新公司	<u>\$ 41,076</u>	<u>\$ 48,019</u>
應付帳款		
昱揚公司	\$ 12,126	\$ 12,639
邁捷公司	24,700	5,877
集康公司	22,874	5,057
其 他	<u> 561</u>	<u> 534</u>
	<u>\$ 60,261</u>	<u>\$ 24,107</u>
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佳特公司	<u>\$ -</u>	<u>\$ 25,190</u>

	<u>九十五年第一季</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銷貨收入		
佳特公司	\$166,917	\$142,888
集康公司	50,010	50,580
昱揚公司	2,960	-
佳億公司	-	21,268
醫新公司	-	8,167
維修收入		
佳特公司	8,461	3,285
昱揚公司	1,145	-
其 他	13	-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佳特公司	126	777
其 他	337	1,455
服務收入（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佳特公司	1,028	320
其 他	348	269
管理顧問收入（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佳特公司	9,000	-
進 貨		
邁捷公司	42,911	85,413
慈佑公司	-	55,972
集康公司	6,293	-
昱揚公司	498	4,795
其 他	-	24
維修成本		
昱揚公司	13,023	13,902
其 他	-	992
運費及倉儲費用		
集康公司	12,818	13,521

購買長期股權投資

<u>交 易 對 象</u>	<u>買 賣 有 價 證 券 之 種 類 及 名 稱</u>	<u>股 數</u>	<u>價 款</u>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王偉斌	買進毓生公司股票	30,250 股	\$ 655
李明釗	買進毓生公司股票	68,750 股	1,488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對佳特公司及集康公司之銷貨價格係依成本加成計算外，餘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租金係依當地租金行情決定，每月收取一次。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長期股權投資之交易價格，係參考每股淨值決定。

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銀行短期及長期借款額度、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定存單	\$ 2,915	\$ 2,360
固定資產－淨額	<u>67,541</u>	<u>106,790</u>
	<u>\$ 70,456</u>	<u>\$109,150</u>

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14,000 仟元。

(二) 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如下：

<u>被 保 證 公 司</u>	<u>金 額</u>
曜亞公司	\$ 36,810
昱揚公司	20,000
集康公司	13,501
佳特公司	4,814
EG Healthcare, Inc.	3,116

(三) 依若干房屋租賃合約規定，未來應付租金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九十五年度後三季	\$ 4,058
九十六年度	4,871
九十七年度	5,000
九十八年度	5,520
九十九年度	5,520
一〇〇年度至一〇一年度	8,510

三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金	\$ 387,759	\$ 387,759	\$ 329,731	\$ 329,7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60	227
外匯交換合約	1,239	1,239	3,786	3,795
換匯換利合約	1,695	1,69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454	22,454	19,521	23,985
應收票據	78,825	78,825	63,369	63,369
應收票據－關係人	405	405	542	542
應收帳款	293,427	293,427	294,233	294,2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4,503	204,503	301,838	301,8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97,605		203,39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328,860		1,118,352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489	\$ 3,489	\$ -	\$ -
換匯換利合約	1,864	1,864	24,830	24,830
應付票據	577	577	965	965
應付帳款	230,147	230,147	242,444	242,4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261	60,261	24,107	24,107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可轉換公 司債	500	500	223,004	213,252
海外可轉換公 司債	650,986		770,803	
長期借款	219,668	200,621	-	-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由於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國內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應付利息補償金）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海外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應付利息補償金），由於未上市交易，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6.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19,668 仟元及 0 元。
- (四) 本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未實現利益為 2,934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市場風險，故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將與被避險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互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可轉換公司債，故標的公司股價之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2,197仟元。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九十五年第一季資金貸與他人：無。
- 2.九十五年第一季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二。
- 4.九十五年第一季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九十五年第一季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九十五年第一季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九十五年第一季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8.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9.九十五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432,147	\$ 71,530	\$ 36,810	\$ -	1.7%	\$ 2,160,734 (註四)
		昱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432,147	20,000	20,000	-	0.9%	2,160,734 (註四)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432,147	14,848	13,501	-	0.6%	2,160,734 (註四)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32,147	4,814	4,814	-	0.2%	2,160,734 (註四)
		EG Healthcare, Inc.	3	432,147	3,116	3,116	-	0.1%	2,160,734 (註四)
1	昱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27,650	12,713	12,605	-	9.1%	69,125 (註五)

註一：本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最高限額。

註四：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2,160,734仟元（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淨值2,160,734仟元x100%）。

註五：以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69,125仟元（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138,250仟元x50%）。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700,000	\$ 751,287	100.0%	\$ 985,647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209,046	243,384	43.4%	243,384	
	昱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63,875	131,202	87.8%	127,990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32,850	99,879	50.3%	106,358	
	醫新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22,565	40.0%	22,565	
	視捷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1,954	11,862	26.1%	11,862	
	安泰醫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00,000	20,402	20.0%	12,330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0,000	41,484	100.0%	41,484	
	佳德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4,500	5,452	51.0%	5,452	
	朝盈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0,000	1,343	37.3%	1,343	
	伽晟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5,000	38,175	17.3%	43,149	
	邁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9,000	29,925	19.9%	22,265	
	碧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000	12,466	19.9%	10,640	
	善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34,000	10,008	2.1%	7,097	
	康齡國際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4,000	7,031	11.3%	6,814	
	可轉換公司債							
	濟生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5	22,454		22,45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股票 EG Healthcare, Inc.	子公司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60,265	\$ 20,851	99.9%	\$ 20,851	
	LC Trouve Co., Ltd.	子公司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之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0,000	13,781	37.5%	13,781	
	聯醫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6,169	100.0%	6,169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故按證期局規定以淨值填列。

註二：徐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66,917)	34%	月結後 30 天收款	單價依產品別按成本加 5%-15%，略低於一般價格，係本公司對其銷貨之相關銷售費用亦較低所致	—	\$ 143,349	25%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6,917	82%	月結後 30 天付款	單價略低於一般價格，係向其長期且大量進貨所致	—	(143,349)	64%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帳金額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3,349	5.4次/年	\$ 55,482	加強催收	\$ 710	\$ -

註：係截至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止之收回金額。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

參見附註五及二十二。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曜亞公司）

曜亞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茲將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曜亞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公平價值 (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合約	新台幣兌美元	95年4月-95年 8月	USD1,500	\$ 930

二、財務風險資訊

(一) 市場風險

曜亞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故遠期外匯之合約之市場風險將與被避險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互抵。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曜亞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由於曜亞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三) 流動性風險

曜亞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曜亞公司九十五年第一季因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淨益為 1,199 仟元。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特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銷售、維修、租賃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 512,065	\$ 512,065	70,700,000	100.0%	\$ 751,287	\$ 24,445	\$ 30,355 (註一)	子公司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及藥品銷售、倉儲及資訊系統整合等業務	270,443	270,443	27,209,046	43.4%	243,384	5,255	2,26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昱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醫療器材銷售、維修及租賃業務	86,376	86,376	5,763,875	87.8%	131,202	7,473	6,563	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銷售、維修及租賃業務	53,862	53,862	6,232,850	50.3%	99,879	23,493	12,093 (註一)	子公司
	醫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21,880	21,880	2,000,000	40.0%	22,565	(3,187)	(1,275)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視捷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33,029	33,029	2,201,954	26.1%	11,862	(3,189)	(833)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泰醫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23,000	23,000	1,100,000	20.0%	20,402	2,233	447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43,012	43,012	1,300,000	100.0%	41,484	176	176	子公司
	佳德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4,845	4,845	484,500	51.0%	5,452	2,239	1,142	子公司
	朝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醫療器材銷售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5,600	5,600	560,000	37.3%	1,343	(9)	(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Excelsior Healthcare Co., Limited	EG Healthcare, Inc.	Philippines	醫療器材銷售、租賃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19,256	19,256	3,060,265	99.9%	20,851	731		孫公司
	LC Trouv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醫療器材銷售、租賃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15,178	15,178	480,000	37.5%	13,781	(472)		子公司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醫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醫療器材銷售、租賃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6,660	6,660	註二	100.0%	6,169	(66)		孫公司

註一：包含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投資折額之攤銷數及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		本年年底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聯醫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租賃及醫療管理顧問業務	\$ 6,660	(三)	\$ 6,660	\$ -	\$ -	\$ 6,660	100.0%	(\$ 66) (註三)	\$ 6,169	\$ -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 限額
\$6,660	\$6,660 (200 仟美元)		\$864,29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二(二)3.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